

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减持、持股比例被动稀释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；
- 2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股东广东达盛房地产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达盛”或“信息披露义务人”）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广东达盛持有公司股份为22,733,400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5.12%，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以来，累计权益变动比例达到5%。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权益变动时间：2020年9月22日至2022年9月7日

2、权益变动原因：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导致总股本增加，使得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；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，导致持股比例下降。

3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

本次权益变动前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40,500,000股，占公司当时总股本（400,010,000股）的10.12%。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22,733,4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（444,011,100股）的5.12%，仍为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。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权益变动前		本次权益变动后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广东达盛	合计持有股份	40,500,000	10.12%	22,733,400	5.12%

	其中： 无限售条件股份	40,500,000	10.12%	22,733,400	5.12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.00%	0	0.00%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股东权益变动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、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。

3、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4、本次股东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广东达盛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9月8日